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预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1,139,024.87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98,946,309.2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8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274,322,17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900,478.61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并由董事会及其授权相关人员具体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因此，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方案具体实施安排敬请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本次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